

证券代码：872668

证券简称：景弘盛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4日通知，以邮件、电话通知。
5. 会议主持人：熊朝志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熊朝志代表公司监事会作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众会字（2022）第 02216 号”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全体员工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规范自我日常工作，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毕，内容客观、公正，公司董事会拟同意报出。

根据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形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2,918,921.69 元，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拟不分配利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成立以来的实际经营业绩和公司 2022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及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等重要事项进行总结，已形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该报告所记载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业务发展与经营情况，本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以下日常性关联交易：

1、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向常熟泓淋连接技术有限公司租赁厂房不超过 500

万元；

2、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接受常熟市泓博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代缴电费，按供电部门执行电价定价，预计金额为 600 万元；

3、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向常熟市泓博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厂房预计不超过 80 万元；

4、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代常熟市泓博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代缴水费预计不超过 25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拟向中信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工商银行、上海银行等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等，具体授信额度以各商业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

公司将根据需以土地使用权、房产、设备、存货、应收账款等资产为其借款作抵押、质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蒋太科将继续为公司的银行授信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内提供担保。

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银行授信额度落实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

2022 年度银行授信总额内具体办理申请银行贷款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拟变更公司住所，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五条公司住所：常熟市虞山高新技术产业园柳州路 8 号。	第五条公司住所：常熟市常福街道青岛路 31 号。
<p>第一百九十五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p> <p>（一）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策略和经营方针等；</p> <p>（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p>	<p>第一百九十五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p> <p>（一）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策略和经营方针等；</p> <p>（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p>

（三）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四）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五）企业文化建设；

（六）投资者关心的其它信息。

（三）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四）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五）企业文化建设；

（六）投资者关心的其它信息。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
--	------------------------

鉴于公司变更公司住所及修改章程事项尚需在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为提高工作效率，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前述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原会计估计为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合理反映应收票据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公司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了复核，对划分为非“6+9”银行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变更后的会计估计为非“6+9”银行承兑汇票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参照应收账款，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6+9”银行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等 6 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

中信银行、兴业银行、平安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浙商银行等9家上市股份制银行。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及相关安排，公司对2021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并根据自查情况编制相关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7日